

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主承销商

**恒泰证券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ENGTAI SECURITIES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 重要声明及提示

### 一、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人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 三、主承销商勤勉尽职声明

主承销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有关要求，对本期债券发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了充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四、律师声明

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保证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五、投资提示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主管部门对本期债券发行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债券风险作出实质性判断。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负责。

## 六、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七、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 债券名称：**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7嘉陵债01”）。

**(二) 发行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三) 债券期限：**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四)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基准利率为《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发行公告日前5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http://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五)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

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六）发行对象及范围：**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部分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七）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

**（八）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另外，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偿还本金，后五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九）债券担保：**本期债券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 目 录

重要声明及提示.....	1
释 义 .....	1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	3
第二条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4
第三条 发行概要.....	9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	12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	14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	15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	17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	18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	22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	35
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37
第十二条 募集资金用途 .....	38
第十三条 偿债保障措施 .....	52
第十四条 风险与对策 .....	64
第十五条 信用评级 .....	70
第十六条 法律意见 .....	73
第十七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	74
第十八条 备查文件 .....	75

##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指	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经有关主管部门正式批准，本期债券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指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簿记管理人	指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簿记建档	指	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利率的过程。
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发行而制作的《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承销团	指	指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组织。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签署的《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主承销商与其他承销团成员签署的《2016年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承销团成员按承销团协议所约定的各自承销本期债券的份额，在发行期结束后，将各自未售出的债券全部

		自行购入，并按时、足额划拨本期债券各自承销份额对应的款项。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持有人	指	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债权代理人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
《债权代理协议》	指	《2016年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16年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指	《2016年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计息年度	指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一个起息日起至下一个起息日前一个自然日止
工作日	指	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每周一至周五（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7〕246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

本期债券业经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2016〕656号）文件报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期债券业经嘉陵区人民政府（嘉府函〔2016〕186号）文件同意申请发行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申报工作业经发行人于2016年10月18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授权、批准。

## 第二条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成

住所：嘉陵区嘉兴路67号

联系人：王德禹

联系地址：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嘉兴路67号

联系电话：0817-3631418

传真：0817-3631418

邮政编码：637900

### 二、承销团

(一)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伟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长江路经济开发区长江路57号五层479段

联系人：孙维星、刘侃、刘志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C座5层

联系电话：010-56673708

传真：010-56673728

邮政编码：100032

(二) 分销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人：王涛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电话：029-96758

传真：029-96758

邮政编码：710000

**三、债券托管机构：**

**(一)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法定代表人：水汝庆

联系人：李皓、毕远哲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联系电话：010-88170745, 010-88170731

传真：010-66061875

邮政编码：100033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总经理：聂燕

联系人：王博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四、交易所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联系人：段东兴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13层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2819

邮政编码：200120

**五、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石文先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众环大厦

联系人：张凯

联系地址：长沙市远大路370号湘域相遇北栋13楼

联系电话：0731-84129378

传真：0731-84129378

邮政编码：410016

**六、信用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3号德胜国际中心B座7层

联系人：刘红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3号德胜国际中心B座7层

联系电话：010-62299741

传真：010-65660988

邮政编码：100088

**七、发行人律师：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高树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1-23层

联系人：吴波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1-23层

联系电话：0755-83025593

传真：0755-83025058

邮政编码：518000

**八、担保人：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刘壮涛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龙山街道龙山路70号1幢

联系人：郑安洲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64号11幢

联系电话：023-88280581

传真：023-88280581

邮政编码：401121

**九、债权代理人、资金账户监管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

负责人：廖承杰

住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龙吟路一段41号

联系人：罗玲

联系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龙吟路一段41号

联系电话：0817-2895175

传真：0817-2895175

邮政编码：637000

**十、资金账户监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负责人：熊津成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966号6号楼

联系人：高志偈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瑞联路66号

联系电话：028-87088742

传真：028-87088742

邮政编码：610000

### 第三条 发行概要

一、 **发行人：**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二、 **债券名称：**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7嘉陵债01”）。

三、 **发行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四、 **债券期限：**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五、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5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http://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六、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另外，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偿还本金，后五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八、 **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1、投资者认购的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债券由中央国债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2、投资者认购的通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九、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十、发行范围及对象：**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通过上交所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十一、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7年12月12日。

**十二、发行期限：**3个工作日，即自2017年12月12日起，至2017年12月14日止。

**十三、簿记建档日：**2017年12月11日。

**十四、起息日：**自2017年12月12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12月12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五、计息期限：**自2017年12月12日起至2024年12月11日止。

**十六、付息日：**2018年至2024年每年的12月1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七、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12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八、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十九、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二十、 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一、 债权代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

**二十二、 监管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二十三、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十四、 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二十五、 上市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在1个月内就本期债券向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二十六、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十七、 本期债券的上述要素及其他要素以经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复的募集说明书为准。**

##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一、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投资者参与本期债券的簿记、配售的具体办法和要求已在主承销商公告的《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中规定。

二、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部分，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商的发行网点索取。

境内法人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境内非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http://www.chinaclear.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主承销商发行网点索取。认购办法如下：

凡参与认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的机构投资者，认购时必

须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

欲参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在发行期间与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联系，机构投资者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认购本期债券。

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要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

一、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

二、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为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附表一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有关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三、投资者同意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接受该等文件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即被视为接受上述协议之权利及义务安排。

四、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若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将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转让给新债务人承继时，则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满足的前提下，投资者在此不可撤销地事先同意并接受这种债务转让：

（一）本期债券发行与上市交易（如已上市交易）的批准部门对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变更无异议；

（二）就新债务人承继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有资格的评级机构对

本期债券出具不次于原债券信用级别的评级报告；

（三）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后正式签署债务转让承继协议，新债务人承诺将按照本期债券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债务；

（四）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就债务转让承继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七、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作出的有效决议，所有投资者（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以及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接受该决议。

##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 一、利息的支付

(一)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后五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4年每年的12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 未上市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托管人办理；已上市或交易流通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二、本金的兑付

(一) 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偿还本金。本金兑付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12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二) 未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由债券托管人办理；已上市或交易流通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概况

名称：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嘉陵区嘉兴路67号

法定代表人：罗成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2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土地整治、开发；基础建设项目担保；国有闲置土地的收购、储备；城市基础设施和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及咨询服务；受政府委托管理国有资产及投资事宜；发行企业债券；房地产开发经营；旧城房屋拆迁安置、还房建设及招投标；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以上项目涉及许可证凭资质许可证经营）。

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2月2日，原名南充市嘉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23日变更为现有公司名称，注册资本6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人为南充市嘉陵区人民政府，是一家国有独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承担着嘉陵区城市基础设施和重大社会发展的项目建设任务，是嘉陵区最重要的城市建设、土地开发及国有资产运营公司。对当地国有资产保值和增值，以及国有资产结构和质量的优化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453,767.74万元，负债总额为146,343.96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307,423.7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2.25%。2016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2,321.24万元，利润总额

11,647.6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0,367.67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根据发行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486,121.68万元，负债总额171,433.65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314,688.03万元，2017年1-6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1,754.59万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7,264.25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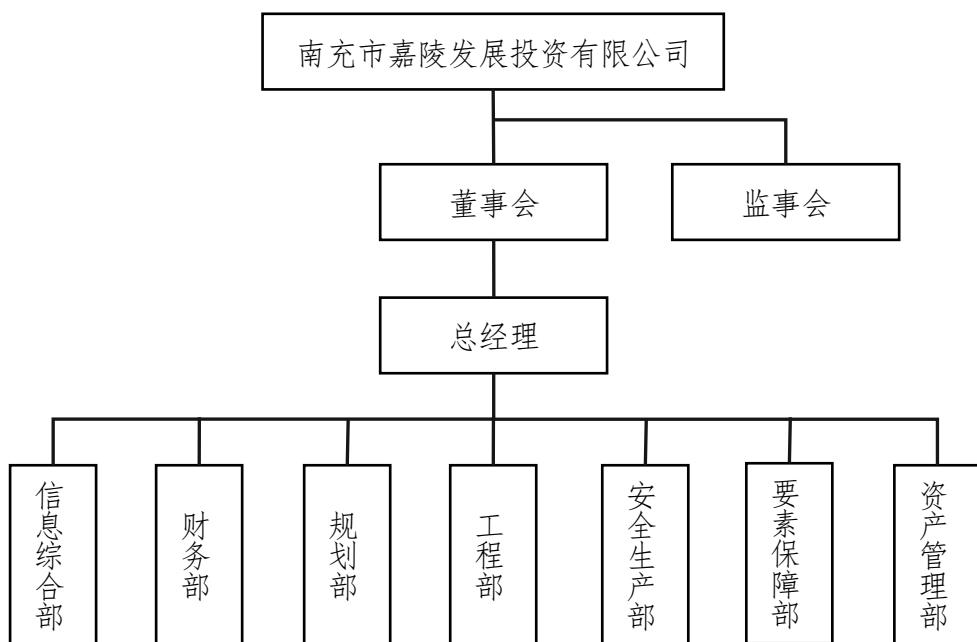
## 二、股东情况

发行人是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南充市嘉陵区人民政府持有发行人100%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三、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发行人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制定了公司章程，形成了包括股东、董事会和监事会在内的现代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依据公司章程进行公司治理。

公司下设有七个职能部门，分别为：信息综合部、财务部、规划部、工程部、安全生产部、要素保障部、资产管理部，其组织机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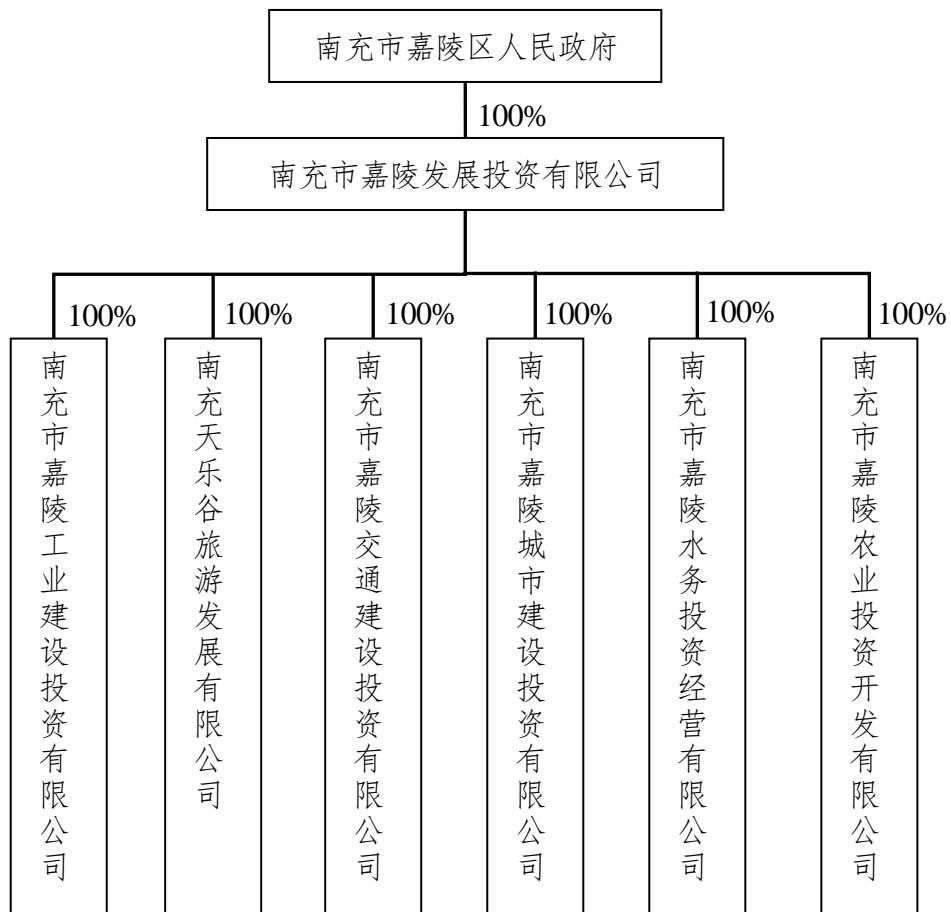


#### 四、发行人与子公司投资关系

2016年3月，在区政府的主导下，对嘉陵区范围内的平台公司进行了整合，以发行人为受让主体，并入4家子公司，分别为南充市嘉陵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南充天乐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南充市嘉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南充市嘉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同时以发行人为出资人新设子公司两家，分别为南充市嘉陵水务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南充市嘉陵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区政府对发行人的定位，发行人已成为嘉陵区范围内规模最大的综合性城投平台主体，集工业、农业、交通、水务、城建、旅游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经营性国有资产运营于一体的集团公司，以便更好的整合区域资源，为嘉陵区的城市发展服务。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图：



##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项目	姓名	性别	本公司职务
董事会成员	罗成	男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王德禹	男	总经理、董事
	田文兴	男	董事
	张聪	男	职工董事
	贾军	男	职工董事
监事会成员	陈倩	女	监事会主席
	王勇	男	监事
	文明	男	监事
	任双全	男	职工监事
	胡蓉	女	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王德禹	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作为南充市嘉陵区的骨干企业，是南充市嘉陵区土地开发整理和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最重要的企业。目前，发行人已经形成以土地开发整理和工程代建为主的业务发展格局。

2014-2016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62,268.02万元、59,713.73万元和62,321.24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51,890.01万元、47,512.51万元和53,477.03万元，主要来自于土地开发整理、工程代建和土地出让。发行人近三年主营业务的毛利润分别为10,378.00万元、12,201.22万元和8,844.21万元，毛利率分别为16.67%、20.43%和14.17%。

### 2014-2016年营业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土地整理	10,404.61	8,930.63	1,473.99	14.17%
代建项目	51,898.72	44,546.40	7,352.32	14.17%
租金收入	17.90		17.90	100%
合 计	<b>62,321.24</b>	<b>53,477.03</b>	<b>8,844.21</b>	<b>14.19%</b>
业务板块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土地整理	40,463.80	33,719.83	6,743.97	16.67%
土地出让	19,249.93	13,792.68	5,457.25	28.35%
合 计	<b>59,713.73</b>	<b>47,512.51</b>	<b>12,201.22</b>	<b>20.43%</b>
业务板块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土地整理	26,588.23	22,156.86	4,431.37	16.67%
代建项目	35,679.79	29,733.16	5,946.63	16.67%

合 计	62,268.02	51,890.01	10,378.00	16.67%
-----	-----------	-----------	-----------	--------

2014-2016年,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代建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近三年工程代建和土地开发整理收入分别为62,268.02万元、40,463.80万元和62,303.33万元,占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67.76%和99.97%,毛利率为16.67%、16.67%和14.17%。发行人作为南充市嘉陵区最大的城市投资建设主体,承接了大部分的基础设施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区政府授权南充市嘉陵区工业集中区管委会与发行人签订《基础设施项目及土地开发整理合作协议书》,约定由工业区管委会在审定的建设成本基础上加成20%的比例对项目进行支付,故2016年以前毛利率均为16.67%,受营改增的影响,2016年毛利率有所下降,为14.17%。报告期内工程代建和土地开发整理收入的波动主要是受嘉陵区城市建设规划和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计划的影响。总的说来,嘉陵区经济持续发展将对基础设施和可利用土地提出更高的要求,随着嘉陵区城镇化进程的深入,发行人的区域垄断地位将决定其在基础设施代建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上的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另一部分收入来源于自有土地的出让,发行人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嘉陵区人民政府,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就受到区政府的大力支持,累计注入发行人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约25亿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土地市场情况和城市发展规划的要求,于2015年出让一块自有土地,获得19,249.93万元的收入。

总体来看,工程代建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为发行人提供了稳定的收入来源,是发行人收入和利润的基础。自有土地出让是发行人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存在一定的波动性。随着嘉陵区城市化进程的发展,以及新并入的六家子公司的整合,发行人在现有业务稳步发展的基础上,将

进一步开拓新的收入增长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定增长的基础较为坚实。

##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模式

作为南充市嘉陵区最重要的融资、建设平台，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承接了大量的嘉陵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始终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通过市场化运作，统筹经营相关的政府性资源，为南充市嘉陵区的城市化进程和地方经济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发行人与南充市嘉陵区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嘉陵工业区管委会”）签订《南充市嘉陵区基础设施项目及土地整理开发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书》”），发行人依据《合作协议书》的约定从事嘉陵区范围内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并根据协议约定收取工程代建和土地开发整理收入。

### （一）工程代建业务

发行人工程代建业务模式为：嘉陵工业区管委会根据区政府的授权，代表区政府作为政府类工程项目的业主代表，与发行人签订代建协议，委托发行人负责项目的全过程代建。项目完工验收后，由嘉陵工业区管委会提请嘉陵区财政投资管理中心对项目投资总额进行评审，嘉陵工业区管委会在评审金额的基础上加成20%的比例确认应付发行人的代建项目收入，根据嘉陵区政府的统一安排，由区财政局代嘉陵工业区管委会支付发行人相应款项。

### （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

发行人在《基础设施项目及土地开发整理合作协议书》约定下，根据区政府的土地开发整理计划，对嘉陵区范围内的国有土地进行场地平整、道路铺设、供水、供电、供气等配套基础设施的建设，使得相关土

地达到预定的可出让状态。具体实施过程中，发行人根据区政府的土地开发整理计划，与嘉陵工业区管委会签订委托协议，由发行人根据不同的要求将相应土地整理至“三通一平”或“五通一平”的可出让状态，嘉陵工业区管委会组织验收后，提请嘉陵区财政投资管理中心对项目投资总额进行评审，并在评审金额的基础上加成20%的比例确认应付发行人的土地整理项目收入，根据嘉陵区政府的统一安排，由区财政局代嘉陵工业区管委会支付发行人相应款项。

### 三、发行人所在行业现状和前景

#### (一)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城镇化建设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十二五期间，《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指出，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的物质基础，对于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城市运行效率、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确保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要作用。

在我国经济发展的过程中，城镇化是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实现中国梦的一个必经阶段，一直以来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2014年3月国务院印发《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提出以体制机制创新为保障，通过改革释放城镇化发展潜力，走以人为本、四化同步、优化布局、生态文明、文化传承的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在各地区、各部门抓紧行动、改革探索新型城镇化工作的经验基础上，2016年2月国

务院印发《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该文件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问题导向，围绕促进人的城镇化和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在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提升城市功能、培育发展中小城市和特色小城镇、辐射带动新农村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政策举措。2016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现1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完成约1亿人居住的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引导约1亿人在中西部地区就近城镇化。到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0%、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5%。

然而，现阶段我国城镇化进程地逐步加快与基础设施短缺的矛盾仍然十分突出，这主要表现在交通设施软、硬件严重不足，交通拥堵状况严重；城市配水、排水、供气管网不能适应城市发展的需求。我国城市基础设施仍存在总量不足、标准不高、运行管理粗放等问题，其中中小城市及小城镇城市基础设施不足表现尤为明显。“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拓展基础设施建设空间。实施重大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工程。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完善水利、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通用航空、管道、邮政等基础设施网络。完善能源安全储备制度。加强城市公共交通、防洪防涝等设施建设。实施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加快开放电力、电信、交通、石油、天然气、市政公用等自然垄断行业的竞争性业务。

总体来看，持续深入发展的城镇化，将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城市基础设施需求迅速增长、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民间资本积极参与的背景下，我国城市基础设施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因此，我国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 2、南充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根据《南充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二五”时期南充市基础设施有序推进，枢纽功能不断完善。具体情况如下：

(1) 铁路建设快速推进：兰渝铁路南充段全面建成，南充经开区铁路专用线即将完工，境内新增铁路里程216公里、总里程达到334公里，营山成为西部首个动车始发县级城市；

(2) 公路建设成效显著：建成已通车高速公路461公里，实现县县通高速，“两环”“五联”“七射”的高速公路网逐渐形成。完成国省干线公路改造750公里，建成农村公路7618公里；

(3) 机场建设顺利推进：高坪机场改扩建工程顺利完工，航站楼改扩建工程进展顺利。阆中机场前期工作有序开展；

(4) 航运建设雏形凸显：南充港都京作业区多用途码头、旅游客运码头和南充经开区专用码头开港营运，嘉陵江航运配套工程启动建设，通江达海的黄金水道初步形成；

(5) 水利基础设施加快建设：解元水库、九龙潭水库全面竣工，升钟水库灌区二期、油房沟水库加快建设；

(6) 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9级航电全面发挥效益，无电地区用电问题得到彻底解决。新建及改扩建35千伏及以上变电站35座，新增变电容量242.4万千瓦时。生物质发电工程、天然气分布式能源、中卫（宁夏）—贵阳天然气输气管线（南充段）等项目稳步推进；

(7) 通讯信息枢纽不断完善：在川东北率先开通4G网络，实现城区及农村所有场镇100%全光纤覆盖，“全光网城市”全面建成。获批全国首批信息消费试点城市，建成川东北电信语音枢纽交换中心、川东北

移动通信交换中心和最大的互联网数据中心。

“十三五”期间，南充市将坚持统筹规划、适度超前、智慧发展、以人为本的方针，按照“统一规划、整体推进”的原则，高标准规划、高质量建设交通、水利、能源等基础设施项目，提升基础设施现代化水平，加快构建功能配套、安全高效的基础设施体系，提升保障能力和水平，支撑并引导人口经济合理分布、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和对外开放全面推进。

可以预见，南充市城市化进程将在未来数年进一步深入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开发建设需求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势头。

### 3、嘉陵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根据《南充市嘉陵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2年以来，区委、区政府带领全区人民按照区第五次党代会提出的建设“产城互动城乡共融宜居宜业新嘉陵”的战略构想，紧紧围绕“四城两园一山”建设，立足嘉陵实际，强力清理收储城区闲置低效用地，大力实施项目推动战略，加大建设投入，完善城市功能，嘉陵大道、白燕大道、白燕干线建成通车，新高速嘉陵出口投入使用，一大批城市功能设施得到完善，主城区城市框架拓展到60平方公里。吉安、大通成功申报为国家级重点镇、三会、世阳申报为省级重点镇，七宝寺申报为市级重点镇。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风貌整治，场镇面貌焕然一新。37个乡镇完成了集镇发展控制性详规。

“十三五”期间，南充市嘉陵区将加强交通、环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防洪减灾体系，突出薄弱环节，克服瓶颈制约，增强基础设施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

“十三五”期间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1) 交通建设项目：南充至潼南高速公路嘉陵段，南遂德高速公路，成南高速公路扩容，南充第二绕城高速，G212线嘉陵段改建，S208线青川至九龙公路嘉陵段，S207线仪陇至双龙公路嘉陵段，县乡道公路，村道公路，旅游产业路及互通连接线，新改建桥梁，渡改公路桥，安保工程，公路养护，公路管理，公路客运站，南充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嘉陵）至顺庆北部新城潆华工业园城市快捷通道。

(2) 水利建设项目：升钟水库二期骨干工程，升钟一期节水改造，文家沟水库，雷火观水库中型灌区配套工程项目，小型水库工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嘉陵江干流防洪堤工程，小型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升钟水库二期田间渠系配套工程，山洪灾害防治工程，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水土保持治理，城乡供水一体化，提灌站更新改造工程。

## （二）土地开发整理行业现状和前景

### 1、我国土地开发整理行业现状和前景

土地资源是社会经济发展的物质基础和基本保障，土地资源的获取以及利用状况是确定投资方向和规模的一个重要因素。近几年，我国经济在快速增长的同时亦面临诸如产能过剩、投资依赖过强等问题，国家为进一步加强宏观调控、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赋予了国土管理部门参与宏观调控的新职能，将土地作为与金融手段相对应的重要“闸门”来抑制投资过快增长，保证国民经济的正常运行。

土地开发是由政府委托并依照法律程序，以收购、置换和回收等多种形式取得土地并进行前期开发和整理，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供应计划，通过合法方式投入市场以实现土地资源优化配置和土地利用可持续发展的行为。

土地开发整理行业是高度垄断的，很大程度上受国家政策的影响。根据《全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纲要（2006-2020年）》，预计到2020年，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逐步提高，我国城镇化率将达到58%。2012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将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将提高城镇化质量作为未来几年我国经济工作的重点。目前我国城镇化水平仍处于较低水平，未来城镇化率的上升，必然带来城市建设用地需求的提高，使得我国城市建设用地的供需矛盾更加突出。随着土地稀缺性和社会需求增长的矛盾日益突出，土地在很长一段时期将处于增值过程，所以土地开发整理需求稳定、风险相对较低。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土地开发整理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空间和机遇。

## 2、南充市嘉陵区土地开发整理行业现状和前景

“十三五”时期，是《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实施的重要时期，也是嘉陵区新型城镇化扎实推进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南充作为省内重点提升城镇化质量的三个城市之一，强化城镇发展带，对嘉陵区新型城镇化建设必将起到巨大的拉动作用，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必将进一步释放扩大内需的巨大潜力，保持投资增长，加快经济发展，促进消费繁荣。

在“十三五”期间，嘉陵区将按照主城区、城市副中心、重点小城镇和普通集镇发展的空间布局和城镇发展板块安排，立足城镇发展现状特征，实现城镇在产业发展、吸纳就业、公共服务、人口聚集等方面分工协作与功能互补，推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共建共享，构建“主城区—城市副中心—重点小城镇—普通集镇”四级城镇网络体系，形成“主城区引领、副中心支撑、小城镇带动、普通集镇同步发展”的格局。嘉陵区的城市建设用地需求将不断增加，用地的供给规模也必将不断提升。

升。因此，嘉陵区的土地整理行业仍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

####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 (一) 行业地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外，南充市嘉陵区仅有一家政府平台公司——南充市嘉陵区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国投公司主要承接一些政策性银行贷款，未发行过公司债券，且较少涉及基础设施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不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根据《中共南充市嘉陵区委常委会议纪要》（嘉委纪〔2015〕28号），嘉陵区政府计划将包括国投公司在内的7家政府平台公司整合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目前已完成6家公司的整合，国投公司由于政策性贷款较多，暂未并入。

发行人已是南充市嘉陵区最大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当地政府的支持力度最大，在南充市嘉陵区范围内占据主导性地位。同时，嘉陵区政府高度重视公司的长远发展，在财政贴息、项目溢价回购等方面给予发行人持续的优惠政策。因此，发行人的绝大部分业务具有本区域垄断性经营优势，没有外来竞争，市场相对稳定，所经营的资产具有长期稳定的收益。

发行人的成立与运作，使嘉陵区城市基础设施和土地开发整理的投融资模式由传统的政府行为，转变为“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运作模式，解决了嘉陵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中资金不足的问题，对提升百姓居住条件做出了重要贡献。

##### (二) 竞争优势

###### 1、区域经济环境优势

嘉陵区区位优势明显，地处川东北中心，“西通蜀都、东向鄂楚、

北引三秦、南联重庆”，与成都、重庆构成三角形的2小时经济圈，是四川省“K”字形的重要节点，在地里位置上有着非常重要的衔接、带动和辐射作用。交通四通八达，达成铁路横贯东西，建设中的兰渝铁路纵贯南北，成南高速、南广高速、渝南高速、南充绕城高速、遂西高速与国道212线、318线在此交汇，距高坪机场仅5公里，嘉陵江南充段298公里的水域全面通航，使嘉陵区成为水陆空立体交通枢纽。国道212线嘉陵段南起吉安镇，止于区城，全长41.6公里；国道318线嘉陵段西起里坝镇，止于区城，全长33.6公里。

嘉陵区2016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37.01亿元，比上年增长7.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4.89亿元，比上年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66.3亿元，比上年增长9.2%；第三产业增加值35.82亿元，比上年增长9.8%。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12.7%、58.5%、28.8%，分别拉动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4.6、2.3个百分点。2016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59亿元，增长18.72%，其中税收收入3.91亿元，同比增长14.89%。嘉陵区经济发展速度较快，经济活力较强，良好的经济环境为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奠定了厚实的基础。

## 2、政策优势

国家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和成渝经济区建设，实施“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战略，推动生产力布局向内陆腹地拓展。南充市是四川省规划确定的成渝经济区北部中心城市，是西南与西北沟通的重要节点城市，处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交汇区域，面临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新格局的重大机遇。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东部产业向中西部梯度转移，为南充市加快动力切换、实现转型升级提供了新空间。

四川省委实施多点多极支撑发展战略，着力做大一批区域中心城市，

规划建设蓉京高铁，打造川东北经济区新兴增长极，为南充市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资源开发和产业发展、开放平台建设等方面提供了强有力政策支持。

经过近年持续发展，南充市经济总量和实力迈上了新台阶，交通区位优势明显，产业结构日趋合理，城镇化空间较大，开放合作前景广阔，消费市场潜力巨大，科教文卫实力雄厚，生态资源得天独厚，为集聚和释放发展动能、化基础优势为竞争优势创造了有利条件。

### **3、政府支持优势**

在发行人业务上，作为嘉陵区最大的城市建设投融资平台，区政府将嘉陵区大部分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开发业务交由发行人执行。在公司发展上，自发行人成立以来，嘉陵区政府多次为发行人注入优良的土地资产，以充实公司的财务状况，为发行人的发展打下基础。2016年以来，发行人更是在区政府的主导下，作为受让主体，并入4家子公司，以发行人为出资人新设子公司2家。区政府计划将发行人打造成为嘉陵区范围内最大的综合性城市建设投融资平台，以承担更多的城市发展建设任务及经营性国有资产运营。

### **4、区域垄断优势**

作为南充市嘉陵区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发行人的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各个方面，并处于行业垄断地位，无外来竞争，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发行人多年来一直致力于服务全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开发，使得其在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有独特的管理优势。

### **5、良好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作为南充市嘉陵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企业，资产优良，拥有良好的商业信用。公司自成立以来，在融资渠道上逐步拓展，与众多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长久的合作关系。发行人的经营发展将得到有利的信贷支持，业务拓展能力也有了可靠的保障。良好的融资能力和合理的负债结构确保了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并为发行人开展资本市场融资提供了有效的偿付保证。

## 五、发行人的业务发展规划

2016年3月，根据《中共南充市嘉陵区委常委会议纪要》（嘉委纪（2015）28号），在区政府的主导下，发行人对嘉陵区范围内的平台公司进行了整合，以发行人为受让主体，并入4家子公司，分别为南充市嘉陵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南充天乐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南充市嘉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南充市嘉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同时以发行人为出资人新设子公司两家，分别为南充市嘉陵水务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南充市嘉陵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区政府对发行人的定位，发行人已成为嘉陵区范围内规模最大的综合性城投平台主体，集工业、农业、交通、水务、城建、旅游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经营性国有资产运营于一体的集团公司，以更好的整合区域资源，为嘉陵区的城市发展服务。

##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发行人2014年-2016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14-2016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7）1160128号）。发行人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了2017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1-6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2017年未经审计的半年报以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 发行人2014-2017年6月末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末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资产总计	486,121.68	453,767.74	374,846.29	330,476.31
流动资产总计	435,720.00	403,366.06	374,789.80	330,448.64
负债总计	171,433.65	146,343.96	97,879.13	77,182.19
流动负债总计	37,503.86	83,343.96	56,479.13	44,182.19
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688.03	307,423.78	276,967.16	253,294.12

### 发行人2014-2017年1-6月利润表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31,754.59	62,321.24	59,713.73	62,268.02
营业成本	27,256.02	53,477.03	47,512.51	51,890.01
补贴收入	3,000.00	6,776.02	-	4,000.00
营业利润	4,264.25	4,880.09	12,032.13	10,036.83
利润总额	7,264.25	11,647.61	12,032.13	14,036.83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净利润	7,264.25	10,367.67	9,024.10	11,527.62

### 发行人2014-2017年1-6月现金流量表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3,498.47	29,780.30	-30,031.59	-7,770.31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	-48,698.03	-	-2.42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7,010.44	41,259.78	24,039.72	16,190.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1.96	22,342.05	-5,991.87	8,418.00

### 发行人2014-2017年6月末主要财务比率

项目	2017年6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流动比率	11.62	4.84	6.64	7.48
速动比率	3.13	1.26	1.61	1.51
资产负债率	35.27%	32.25%	26.11%	23.3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1	0.93	0.92	2.24
存货周转率	0.09	0.18	0.17	0.20
总资产周转率	0.07	0.15	0.17	0.21
营业利润率	13.43%	7.83%	20.15%	16.12%
总资产收益率	1.55%	2.50%	2.56%	3.88%
净资产收益率	2.34%	3.55%	3.40%	4.66%

注: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 7、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 8、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
- 9、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 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无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公司）债券、中期票据、融资租赁、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产品、保险债权计划、理财产品以及其他各类私募债券。

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已发行的信托计划情况如下表：

借款人	贷款人	2016年末余额（万元）	借款利率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南充市嘉陵发展 投资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 有限公司	29,000	11.50%	2015/1/21	2017/1/21

除上表所示信托贷款之外，公司无其他信托贷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披露之日，上述西部信托借款已全额清偿。

## 第十二条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为5亿元人民币，其中3亿元用于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2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债券资 金(万元)	募集资金占项 目总投资比例
1	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90,734.37	30,000.00	33.06%
2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20,000.00	-
<b>合计</b>		<b>-</b>	<b>50,000.00</b>	<b>-</b>

### 一、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建设情况

#### (一) 项目实施主体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 (二) 项目批复情况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方向，获得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批文名称	批文文号	发文机关	发文日期
1	关于同意《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南嘉发改投(2016) 82号	南充市嘉陵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6年9月20日
2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6)08号	南充市嘉陵区城乡规划建设局	2016年8月2日
3	关于“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函	南嘉环函(2016) 114号	南充市嘉陵区环境保护局	2016年8月30日
4	关于对南充市嘉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节能评估报告书的审查批复	南嘉发能(2016) 235号	南充市嘉陵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6年9月8日

5	关于对《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的请示>的批复》	嘉维稳组 (2016) 9号	中共南充市嘉陵区委维稳领导小组	2016年9月5日
6	关于对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南市嘉土资函 (2016) 126号	南充市国土资源局嘉陵分局	2016年8月25日
7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2016) 05号	南充市嘉陵区城乡规划建设局	2016年8月10日
8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2016) 15号	南充市嘉陵区城乡规划建设局	2016年8月15日

### (三) 项目背景

汽车是一种高度综合性的机械产品，涉及多种产品及技术领域，任何汽车制造企业不可能自行制造全部的汽车配件，必须由为数众多的汽配制造厂提供配套产品。从汽车产量居于世界前列的国家和公司生产情况看，55%—70%的汽车配套产品是依靠汽配工业提供的。因此，汽车工业会形成颇具规模的汽配工业。进入20世纪90年代，所有迹象都表明，汽车工业发展的重心已转移到汽车汽配业。事实上，近几年来汽车工业的重大技术进步往往来自汽车汽配业。

伴随着中国经济快速的发展和汽车市场的持续繁荣，中国汽车行业近年来也实现了持续快速增长，而且增幅巨大。“十二五”期间是继整车高速发展后汽配行业快速发展的高峰期。据汽车工业年鉴相关资料显示，2012年中国汽车产量约为1250万辆，保有量为1150万辆。与此同时，2011年中国汽车汽配市场规模约为4200亿元，2012年达到4800亿元左右。在市场需求的促进下，近年来中国汽车行业以25%以上的速度快速发展。

四川省经过长期的发展积累，产业体系不断完善，已形成了中轻型载货汽车、客车、越野车、改装车、专用车等为龙头，以汽油发动机、

车桥、曲轴、减振器等汽配为配套的汽车产业体系，全省初步形成以成都为中心，绵阳、南充、资阳相连的环形汽车制造产业带，“一条产业带、一个核心区、七大产业园”的发展格局初步成形。“十一五”期间，四川省汽车产销量保持了年均20%以上的高速增长，汽车产业产值约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3.6%。到2015年，全省形成150万辆整车产能，整车产量达到100万辆，销售收入2200亿元。

**南充汽车汽配产业发展态势：**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汽车产业的发展，产业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是南充四大优势产业之一。产业现有规模以上汽车汽配企业102户，行业从业人员近3万人，拥有东风牌及嘉龙牌载重汽车、嘉泰客车、康路农用车、嘉宝改装车等具有国家资质的整车品牌。NQ系列发动机、车桥、车厢、车身、底盘、车架等“六大总成”均已经能够实现本地化生产。滤清器、热交换器、覆盖件、钢圈等关键汽配均能规模化生产。进排气歧管、缸体、缸盖、气门座等发动机关键汽配的生产已逐步上规模。东风南充汽车公司生产的NQ系列天然气单燃料发动机，排放达到欧II、III标准，并通过国家认监委3C认证和国家ISO-2001质量体系验证。《南充市“十三五”新能源汽车产业规划》提到，将鼓励重点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中小配套企业，用3至5年时间培育5家以上国内零部件细分行业的领军企业，开展电机、电动空调、电动转向、电动制动等关键产品和机电耦合、能量回收、轻量化等关键技术以及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关键技术的研发。2015年，南充市汽车汽配产业实现销售收入600亿元，到2020将南充汽车汽配产业打造成千亿产业集群。

**嘉陵区汽车汽配业及区位现状：**嘉陵区是南充机械汽配产业发展的主战场，全区现有规模以上机械汽配企业13户，核心企业东风南充汽车

公司是东风汽车公司在西南最大的汽车、发动机生产基地。东风南充汽车公司通过近年的技改，载货汽车总装生产能力已达到年3产万台，实际生产销售已突破1万台，其生产的CNG发动机，生产规模和研发能力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全区汽车汽配产业初步形成了汽车整体组装（东风南充汽车）、零配件生产（生产水箱和车厢的“元顺”，生产车桥的“畅丰”和“湘永”，生产滤清器的“攀峰”，生产汽车螺丝为主的“宏辉机械”，生产特种汽车的“天龙特种汽车”，生产大型货车和特种车辆的“安远汽车”）等环环相扣的产业链条，建设汽车配产业园具备极好的产业基础。

2014年12月31日，在南充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下，省、市党政主要领导及相关部门(单位)的亲切关怀下，吉利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与南充市政府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吉利南充新能源商用车研发生产项目落户南充市嘉陵区，项目总投资70亿元，用地规模1530亩，设计产能为10万台新能源商用车和5万台燃气发动机。项目建成并完全达产后，可实现年营业收入216亿元，税收15亿元。2015年7月9日吉利南充生产基地建设启动，2016年4月12日，吉利汽车成功并购东风南充汽车公司。截至目前，吉利南充生产基地主体工程已完工。预计2017年7月投入生产。

南充新能源商用车研发和制造基地系浙江吉利控股集团在国内布局建设的首个新能源商用车项目，承载着吉利新能源商用车全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制造的重要使命，相对于南充市当前5万台整车产能来说，吉利汽车年产10万台新能源商用车及5万台燃气发动机，更是极大的提高了南充市的整车生产能力。另一方面，据国家信息中心的分析，汽车产业每创造一个就业岗位就可以带动相关产业7个用工需求；汽车产业每增值

1元就可以带动相关产业增值2.64元。由此来看，吉利汽车落户嘉陵区将极大的带动当地汽配产业的发展，很好的促进当地的就业和经济发展。

#### （四）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沪聂线以南、成达铁路以东、兰海高速以西的嘉陵工业集中区内，嘉陵大道，燕京大道从本项目范围中心穿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标准厂房215,600.00平方米、辅助车间用房26,280.00平方米、仓储用房43,120.00平方米；电子制造、组装加工综合类厂房113,000.00平方米、辅助车间用房14,050.00平方米、仓储用房16,950.00平方米；公寓楼48,960.00平方米、综合楼12,000.0平方米、园区生活服务中心26,000.00平方米；办公楼18,000.00平方米；后勤保障楼12,800.00平方米以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为90,734.37万元，建设工期为24个月。

#### （五）项目用地情况

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选址于南充市嘉陵区工业集中区都尉街道办甲子沟、蒲官村社区及花园镇铧尖沟村，用地总规模835亩。相关土地的征迁、补偿工作已由南充市嘉陵区经营城市管理局完成，南充市嘉陵区政府将以划拨的形式将上述土地注入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因此本项目用地成本未纳入项目总投资。

#### （六）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建设期为2016年7月至2018年6月。现已完成项目立项、评估、论证、项目报建等前期筹备工作，以及部分主体工程建设。截至2017年6月末，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约23,210万元，约占总投资额的25.58%。该项目不存在强拆、强建等情况。

#### （七）经济效益分析

该项目建成后将全部用于出租,收入来源主要包括公寓楼租金收入,标准厂房租金收入,生活服务中心租金收入,办公楼、后勤保障房及综合楼租金收入,综合类厂房租金收入及财政补贴收入。

公寓楼总建筑面积48,960.00平方米,建成后全部用于出租,支付模式分为一次性支付5年租金模式和逐月支付模式。一次性支付5年租金的具体模式为在项目运营期的第1-3年,每年各有8,500.00平方米公寓可用于出租,租赁期限均为5年,租金在出租时一次性收取,出租价格第1年至第3年的每月单价分别为10.00元、10.50元、11.03元/平方米•月,出租价格在各自5年期限内保持不变,租赁期满后按逐月支付模式出租(即单价12.20元/平方米•月);逐月支付租金的具体模式为:租金按月收取,运营期第1年出租面积为24,276.00平方米,每月租价为10元/平方米•月,第2-5年租赁面积分别为25,568.00平方米、23,460.00平方米、23,460.00平方米和23,460.00平方米,租金每年上浮5%(单价分别为10.50元、11.03元、11.58元、12.16元/平方米•月),当年内每月单价不变,第6-20年每月租赁价格保持不变(单价均为12.20元/平方米•月)。第一年出租率为60%、第二年为80%、第3-20年为100%。据此测算,项目20年运营期内可实现收入13,578.00万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实现收入3,199.70万元。

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285,000.00平方米,建成后全部用于出租,支付模式分为一次性支付10年租金模式和逐月支付模式。一次性支付10年租金的具体模式为在项目运营期的第1-5年,每年各有50,000.00平方米厂房可用于出租,租赁期限均为10年,租金在出租时一次性收取,出租价格第1年至第5年的每月单价分别为8.00元、8.40元、8.82元、9.26元、9.72元/平方米•月,出租价格在各自10年期限内保持不变,租赁期满后按逐月支付模式出租(即单价10.00元/平方米•月);逐月支付租金的具体模

式为：租金按月收取，运营期第1年出租面积为188,000.00平方米，每月租价为8.00元/平方米·月，第2-5年租赁面积分别为166,500.00平方米、135,000.00平方米、85,000.00平方米和35,000.00平方米，租金每年上浮5%（单价分别为8.40元、8.82元、9.26元、9.72元/平方米·月），当年内每月单价不变，第6-20年每月租赁价格保持不变（单价均为10.00元/平方米·月）。第一年出租率为80%、第二年为90%、第3-20年为100%。据此测算，项目20年运营期内可实现收入63,088.02万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实现收入32,788.02万元。

生活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26,000.00平方米，建成后全部用于出租，支付模式分为一次性支付5年租金模式和逐月支付模式。一次性支付5年租金的具体模式为在项目运营期的第1-3年，每年各有5,000.00平方米面积可用于出租，租赁期限均为5年，租金在出租时一次性收取，出租价格第1年至第3年的每月单价分别为12.00元、12.60元、13.23元/平方米·月，出租价格在各自5年期限内保持不变，租赁期满后按逐月支付模式出租（即单价14.59元/平方米·月）；逐月支付租金的具体模式为：租金按月收取，运营期第1年出租面积为12,600.00平方米，每月租价为12.00元/平方米·月，第2-5年租赁面积分别为12,800.00平方米、9,900.00平方米、11,000.00平方米和11,000.00平方米，租金每年上浮5%（单价分别为12.60元、13.23元、13.89元、14.59元/平方米·月），当年内每月单价不变，第6-20年每月租赁价格保持不变（单价均为14.59元/平方米·月）。第一年出租率为60%、第二年为80%、第3年为90%、第4-20年为100%。据此测算，项目20年运营期内可实现收入8,606.69万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实现收入2,042.95万元。

办公楼、后勤保障房及综合楼总建筑面积42,800.00平方米，建成后

全部用于出租，支付模式分为一次性支付5年租金模式和逐月支付模式。一次性支付5年租金的具体模式为在项目运营期的第1-5年，每年各有5,000.00平方米面积可用于出租，租赁期限均为5年，租金在出租时一次性收取，出租价格第1年至第5年的每月单价分别为9.00元、10.00元、11.00元、12.00元、13.00元/平方米·月，出租价格在各自5年期限内保持不变，租赁期满后按逐月支付模式出租（即单价13.00元/平方米·月）；逐月支付租金的具体模式为：租金按月收取，运营期第1年出租面积为26,460.00平方米，每月租价为9.00元/平方米·月，第2-5年租赁面积分别为29,520.00平方米、27,800.00平方米、22,800.00平方米和17,800.00平方米，租金每年上涨1元/平方米·月（单价分别为10.00元、11.00元、12.00元、13.00元/平方米·月），当年内每月单价不变，第6-20年每月租赁价格保持不变（单价均为13.00元/平方米·月）。第一年出租率为70%、第二年为90%、第3-20年为100%。据此测算，项目20年运营期内可实现收入12,498.17万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实现收入3,262.97万元。

综合类厂房总建筑面积144,000.00平方米，建成后全部用于出租，支付模式分为一次性支付10年租金模式和逐月支付模式。一次性支付10年租金的具体模式为在项目运营期的第1-5年，每年各有20,000.00平方米厂房可用于出租，租赁期限均为10年，租金在出租时一次性收取，出租价格第1年至第5年的每月单价分别为8.00元、8.40元、8.82元、9.26元、9.72元/平方米·月，出租价格在各自10年期限内保持不变，租赁期满后按逐月支付模式出租（即单价10.00元/平方米·月）；逐月支付租金的具体模式为：租金按月收取，运营期第1年出租面积为99,200.00平方米，每月租价为8.00元/平方米·月，第2-5年租赁面积分别为93,600.00平方米、84,000.00平方米、64,000.00平方米和44,000.00平方米，租金每年上浮5%

（单价分别为8.40元、8.82元、9.26元、9.72元/平方米·月），当年内每月单价不变，第6-20年每月租赁价格保持不变（单价均为10.00元/平方米·月）。第一年出租率为80%、第二年为90%、第3-20年为100%。据此测算，项目20年运营期内可实现收入32,138.75万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实现收入14,618.75万元。

根据南充市嘉陵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关于对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进行财政补贴并将补贴款纳入财政预算的决议》（嘉人发〔2016〕12号），嘉陵区政府将在2019-2029年每年给予发行人8,000万元财政补贴，补贴金额总计88,000万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合计40,000万元。募投项目的具体收入测算表如下：

## 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收入、税金及附加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运营期收入合计	债券存续期收入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1-9年）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一	收入（万元）	217,909.63	95,912.40			19,375.64	19,761.24	19,850.38	18,632.69	18,292.45	10,051.63	10,341.58	10,631.54	10,709.54
1	公寓楼收入	13,578.00	3,199.70			801.31	857.66	872.65	325.89	342.19	467.89	592.33	716.77	716.77
2	标准厂房租金收入	63,088.02	32,788.02			6,604.80	6,718.32	6,720.84	6,501.22	6,242.84	420.00	420.00	420.00	420.00
3	生活服务中心收入	8,606.69	2,042.95			541.44	571.54	554.07	183.37	192.54	280.05	367.57	455.09	455.09
4	办公楼、后勤保障房及综合楼租金收入	12,498.17	3,262.97			555.77	654.24	696.96	688.32	667.68	355.68	433.68	511.68	589.68
5	综合类厂房租金收入	32,138.75	14,618.75			2,872.32	2,959.49	3,005.86	2,933.88	2,847.20	528.00	528.00	528.00	528.00
6	财政补助收入	88,000.00	40,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二	税费成本	19,954.12	8,588.14			1,747.30	1,806.53	1,820.22	1,633.18	1,580.92	315.13	359.67	404.20	416.19
1	增值税	3,897.29	1,677.37			341.27	352.84	355.51	318.98	308.77	61.55	70.25	78.95	81.29
2	城建税	272.81	117.42			23.89	24.70	24.89	22.33	21.61	4.31	4.92	5.53	5.69
3	教育附加税	116.92	50.32			10.24	10.59	10.67	9.57	9.26	1.85	2.11	2.37	2.44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95	33.55			6.83	7.06	7.11	6.38	6.18	1.23	1.40	1.58	1.63
5	房产税	15,589.16	6,709.49			1,365.08	1,411.35	1,422.05	1,275.92	1,235.09	246.20	280.99	315.78	325.14
三	经营成本	10,366.60	2,387.45			407.83	489.91	493.20	496.54	499.96	503.44	507.00	510.62	514.32
四	净收入	187,588.90	84,936.81			17,220.51	17,464.80	17,536.97	16,502.96	16,211.57	9,233.05	9,474.92	9,716.71	9,779.03

## 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收入、税金及附加估算表（续）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运营期收入合计	债券存续期收入合计	运营期（10-20 年）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一	收入（万元）	217,909.63	95,912.40	10,787.54	11,627.54	4,467.54	5,307.54	6,147.54	6,987.54	6,987.54	6,987.54	6,987.54	6,987.54
1	公寓楼收入	13,578.00	3,199.70	716.77	716.77	716.77	716.77	716.77	716.77	716.77	716.77	716.77	716.77
2	标准厂房租金收入	63,088.02	32,788.02	420.00	1,020.00	1,620.00	2,220.00	2,820.00	3,420.00	3,420.00	3,420.00	3,420.00	3,420.00
3	生活服务中心收入	8,606.69	2,042.95	455.09	455.09	455.09	455.09	455.09	455.09	455.09	455.09	455.09	455.09
4	办公楼、后勤保障房及综合楼租金收入	12,498.17	3,262.97	667.68	667.68	667.68	667.68	667.68	667.68	667.68	667.68	667.68	667.68
5	综合类厂房租金收入	32,138.75	14,618.75	528.00	768.00	1,008.00	1,248.00	1,488.00	1,728.00	1,728.00	1,728.00	1,728.00	1,728.00
6	财政补助收入	88,000.00	40,000.00	8,000.00	8,000.00								
二	税费成本	19,954.12	8,588.14	428.17	557.19	686.21	815.24	944.26	1,073.29	1,073.29	1,073.29	1,073.29	1,073.29
1	增值税	3,897.29	1,677.37	83.63	108.83	134.03	159.23	184.43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2	城建税	272.81	117.42	5.85	7.62	9.38	11.15	12.91	14.67	14.67	14.67	14.67	14.67
3	教育附加税	116.92	50.32	2.51	3.26	4.02	4.78	5.53	6.29	6.29	6.29	6.29	6.29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95	33.55	1.67	2.18	2.68	3.18	3.69	4.19	4.19	4.19	4.19	4.19
5	房产税	15,589.16	6,709.49	334.50	435.30	536.10	636.90	737.70	838.50	838.50	838.50	838.50	838.50
三	经营成本	10,366.60	2,387.45	518.09	521.94	525.86	529.86	533.95	538.11	542.36	546.69	551.11	565.60
四	净收入	187,588.90	84,936.81	9,841.28	10,548.41	3,255.46	3,962.44	4,669.33	5,376.14	5,371.90	5,367.56	5,363.14	5,348.65
													5,344.06

在项目运营周期内，扣除各项税费及经营成本后的净收入合计187,588.90万元，总投资的静态收益率7.84%，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9.44年，财务内部收益率9.62%，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入合计84,936.81万元。发行人已承诺项目收入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息，且本期债券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本期债券到期偿付提供了保障。

### （八）项目实施的必要性以及社会效益

#### 1、符合国家行业发展规划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的“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目前我国的汽车汽配行业对于关键的汽车零部件自主化生产能力仍然较弱，本项目的建成将有利于引入和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生产能力的汽车汽配企业。对于推动我国汽车汽配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符合我国行业发展规划。

#### 2、区域环境得到优化

南充汽配产业园的建成以及园区内企业的发展壮大，将有力的带动南充市及周边地区的相关行业及商业贸易活动，使区域环境得到优化，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带来直接的经济效益。

#### 3、有助于城市经济的发展

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建成后，将引进一批专业性、集聚性、拉动性强，产出高的管理型和智能化高科技汽配企业及现代服务型企业，形成新的经济效益高地。这些高科技、环保型中小汽配企业的发展壮大，必将引领当地经济从高耗能向低碳环保、从土地浪费向土地节约、从传统工业经济向高科技经济的转变。建设产业基地可以为区

域发展带来多种经济效应，如税收效应、产业乘数效应、消费效应、就业效应、社会资本效应。大批中小汽配企业入驻，可以提高区域知名度、信誉度，促进区域政府提高服务质量，优化商务环境，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推进多元文化融合与互动，加快嘉陵区城市经济发展。

#### **4、增加税收，促进当地群众就业**

据国家信息中心的分析，汽车产业每创造一个就业岗位就可以带动相关产业7个用工需求；汽车产业每增值1元就可以带动相关产业增值2.64元。在吉利汽车年产10万台新能源整车和5万燃气发动机生产基地落户嘉陵区的带动下，吉利汽车新厂5371个用工需求可以带动嘉陵区数以万计的新增岗位；另一方面，吉利汽车年营收216亿元，上缴税收15亿元的规模将带动嘉陵区地方工业产值成倍增长，新增税收数十亿元。而这一切都需要新的产业园区来承接，尤其是与汽车行业最相关的汽配产业。

综上所述，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是十分必要的，也是可行的。

#### **二、发债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以合法、合规、追求效益为原则，确保资金使用及管理的公开、透明和规范。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将根据项目资金预算情况统一纳入发行人的年度投资计划中进行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单位将定期向发行人各相关职能部门报送项目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发行人将成立本期债券偿付工作组，安排专门人员负责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自该债券偿付工作组成立之日起，将全面负责本期债券的每期利息支付、到期本金偿还等相关工作，并在需要的情况下负责处理本期债券到期后的偿债后续事宜。针对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

特征和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设立基本财务安排和补充财务安排两个部分，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

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账务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且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另外，发行人已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协议约定由监管银行从外部监管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保证了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发行人分别与两家银行签订《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主要是为了加强与两家银行的合作，也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两家银行对额度的分配各自为50%。

## 第十三条 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以自身经营收益、募投项目自身收益作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主要偿债来源，担保人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农担保”）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辅以其他有效偿债保障措施，以保证本期债券的到期足额偿付。

### 一、本期债券担保情况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了《担保函》，同意对本期债券的到期兑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名称：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人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龙山街道龙山路70号1幢

法定代表人：刘壮涛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的业务范围包括：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业务，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系由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渝富”）、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城建”）及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务”）共同发起设立，是全国第一家专司农村“三权”抵押融资的重庆市属国有重点企业，于2011年8月31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30亿元，公司设立注册资本由全体股东各自所认缴的出资比例分为三期缴纳，首期为10亿元，2013至2014年末，公司实收资本分别为11.7亿元、15亿元。截至2016年末，公司注册资本为30亿元，实收资本为19.50亿元，其中重庆渝富集团持股占比为60%，重庆城建持股占比为20%，重庆水务持股占比为20%，实际控制人为重庆市国资委。

## （二）担保人财务情况

担保人2016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渝审（2017）第70号）。本文中担保人2015年和2016年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2016年末，担保人净资产为87.45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4.05%。

### 兴农担保基本财务数据/指标

财务数据/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额（亿元）	156.31	69.96
所有者权益合计（亿元）	87.45	46.94
负债合计（亿元）	68.86	23.02
担保责任余额（亿元）	251.23	202.21
其中：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亿元）	236.89	197.21
担保业务收入（亿元）	4.20	4.85
投资业务收入（亿元）	1.64	1.71

利润总额（亿元）	2.24	2.80
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倍）	2.71	4.20
资产负债率（%）	44.05%	32.90%
当期担保代偿率（%）	3.18	2.65
现金类资产占比（%）	25.70	57.03
营业利润率（%）	31.45	37.00
净资产收益率（%）	2.78	5.23
融资性担保准备金覆盖率（%）	5.75	5.82

### （三）担保人的资信状况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基于对担保人的经营环境、管理与战略、业务运营、风险管理、财务状况等因素进行了综合分析，于2017年5月31日发布信用评级报告（东方金诚主跟踪评字〔2017〕001号），确定担保人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四）担保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担保人对外担保责任余额共计251.23亿元。占2016年末净资产的2.87倍。

### （五）担保人代偿能力分析

担保人是专业的担保机构，2016年末的负债总额合计68.86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4.05%，偿债能力较强，资产安全性较好，可以确保公司的偿付能力。

### （六）担保人发债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兴农担保未发行过任何类型的债券。

### （七）担保函主要内容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了《担保函》。《担保函》的主要内容包括：

1、被担保的债券种类、数额：被担保的债券为不超过7年期的“2016

年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面额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具体期限、金额以国家发改委最后批准的期限和金额为准)。

2、债券的到期日：本担保函项下的债券分期兑付本金，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的比例等额偿还本金。本担保函下的债券到期日为该债券正式发行时相关发行文件规定的债券本金到期日。债券发行人应该按照该债券相关发行文件规定清偿全部债券本金和利息。

3、保证的方式：担保人承担保证的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责任的承担：在本担保函项下债券存续期间和到期时，如发行人不能兑付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担保人应主动承担担保责任，将兑付资金划入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兑付付息账户。债券持有人可分别或联合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承销商有义务代理债券持有人要求担保人履行保证责任。如债券到期后，债券持有人对担保人负有同种类、品质的到期债务的，可依法将该债务与其在本担保函项下对担保人的债权相抵销。

5、保证范围：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6、保证的期间：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债券存续期及债券到期之日起二年。债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担保人免除保证责任。

7、财务信息披露：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有关省级发展改革部门或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有权对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并要求担保人定期提供会计报表等财务信息。

8、债券的转让或出质：债券认购人或持有人依法将债券转让或出质给第三人的，担保人在本担保函第五条规定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9、主债权的变更：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本期债券利率、期限、还本付息方式等发生变更时，未加重担保人责任的，不需另行通知并征得担保人同意，担保人继续在原担保范围内承担本担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

10、加速到期：在本担保函项下的债券到期之前，担保人发生分立、合并、停产停业等足以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债券发行人应在一定期限内提供新的担保，债券发行人不提供新的担保时，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债券发行人、担保人提前兑付债券本息。

11、担保函的生效：本担保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在本担保函第六条规定的保证期间内不得变更或撤销。

### （八）担保人合规情况

担保人为本期债券提供的担保符合中国银监会等七部委2010年第3号令《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截至2016年12月31日，担保人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共计236.89亿元，占2016年末净资产的2.71倍，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不超过其净资产的10倍。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10亿元，未超过担保人2016年末净资产的30%。

##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

###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概况

公司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和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 （二）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自本次发行起，公司将成立工作小组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自成立以来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偿付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制定债券利息及本金偿付办法。

## （三）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和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公司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本期债券的本息将由公司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支付利息。

此外，如因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发行人无法依靠自身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偿付本期债券时，发行人将通过充分调动自用资金、变现各类资产、银行借款等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

## 三、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业绩优良为本息偿付提供充足的资金来源

2014-2016年，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2014-2016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62,268.02万元、59,713.73万元和62,321.24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1,527.62万元、9,024.10和10,367.67万元。发行人近三年平均净利润足以支付本期债券一年的利息。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来源。

### （二）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了保障

本期债券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兴农担保的资产总计

156.31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87.45亿元。若公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息，兴农担保拥有足够的资金实力履行清偿责任，从而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了保障。

### **(三) 募投项目自身收益是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基础**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为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募投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包括公寓楼租金收入，标准厂房租金收入，生活服务中心租金收入，办公楼、后勤保障房及综合楼租金收入，综合类厂房租金收入及财政补贴收入。如本募集说明书第十二条所述，债券存续期内募投项目净收入合计84,936.81万元，发行人已承诺项目收入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所以，募投项目自身的收益是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基础。

### **(四) 发行人良好的财务状况为本息偿付提供保障**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453,767.74万元，负债总额146,343.96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07,423.78万元，资产负债率32.25%。长期以来，发行人注重对土地等变现能力较强资产的整合，截至2016年末，发行人存货298,367.87万元、应收款项128,346.19万元，具有较强的增值能力和变现能力。如果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出现困难，发行人可以通过变现资产或者抵押资产进行融资获得充足资金。2016年底发行人流动比率4.84、速动比率1.26，说明发行人具备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2016年3月，在区政府的主导下，对嘉陵区范围内的平台公司进行了整合，以发行人作为受让主体，并入4家子公司，分别为南充市嘉陵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南充天乐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南充市嘉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南充市嘉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同时以发行人为出资人新设子公司两家，分别为南充市嘉陵水务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南

充市嘉陵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区政府对发行人的定位，发行人已成为嘉陵区范围内规模最大的综合性城投平台主体，集工业、农业、交通、水务、城建、旅游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经营性国有资产运营于一体的集团公司，以更好的整合区域资源，为嘉陵区的城市发展服务。发行人的进一步发展壮大，资产规模的不断增加、政府土地、房产等优良资产持续注入及充足的可变现资产将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障。

#### （五）南充市经济增长为发行人提供优良的发展环境

根据《2016年南充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6年南充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651.40亿元，比上年增长7.8%，增速比上年提升0.2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1个百分点，比全省平均水平高0.1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354.98亿元，增长3.7%；第二产业增加值797.13亿元，增长8.5%；第三产业增加值499.29亿元，增长9.6%。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5871元，增长7.2%。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22.1：48.9：29.0调整为21.5:48.3:30.2。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561.31亿元，比上年增长12.4%。全年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198个，协议总投资992.41亿元，比上年增长7.1%。全年履约的招商引资项目352个，实际到位资金480.20亿元。

随着南充市经济飞速发展和城市发展战略的实施，发行人优质资产的可变现价值和各项主营业务收入将会进一步增长并保持稳定发展，为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条件，进而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保障。

#### （六）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多元的融资方式为发行人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了保障

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在南充市拥有较高的市场声誉，具有非常畅

通的融资渠道。发行人与南充市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且由于公司的土地资源丰富，升值空间较大，公司未来仍存在较大的银行融资空间，在很大程度上将增强自身偿债及债务周转的能力，有效保障了公司营运资金正常周转，降低集中偿付风险，有助于提高本期债券到期还本付息能力。

### **(七) 本期债券设置了本金提前偿还条款，有效减轻债券到期偿付压力**

本期债券设置了本金提前偿还条款，约定在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每年偿付本期债券本金金额的20%。自第3年起，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按照约定比例注销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部分本期债券；从第4年起，债券余额的减少使得发行人需支付的利息也相应减少。因此，提前偿还条款的设置可缓解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压力，并将有利于促进发行人更好的进行财务管理，提高发行人整体的运营效率，有利于本期债券按期还本付息。

## **四、投资者保护机制**

发行人签订了债权代理协议，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义务，约定与全体债券持有人利益相关的重大事项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表决等对债券持有人的保障措施，有效地降低了违约风险，保护了债券持有人利益，为本期债券按期偿付提供有力支持。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债券持有人享有以下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债券面值总额按期获得本金和利息；
- 2、参加或者委派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
- 3、依照其所持有的债券面值总额行使表决权；

- 4、依法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债券；
- 5、监督债权代理人的代理行为，当发现债权代理人不正当行使代理权限时，有权提议更换债权代理人；
- 6、依照法律、法规或《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获得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1) 缴付成本费用后得到《债权代理协议》；
  - (2) 缴付合理费用后有权查阅和复印相关资料；
- 7、有权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通过民事诉讼或者其他法律手段保护其合法权益；
- 8、法律、行政法规赋予的其他权利。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享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各项权利，监督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义务；
- 2、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监督发行人；
- 3、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监督债权代理人；
- 4、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抵押资产监管协议》的约定监督债券抵押资产监管人；
- 5、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监督相关账户监管人；
- 6、决定变更或解聘债权代理人、债券抵押资产监管人或专项偿债基金账户监管人；
- 7、对是否同意发行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做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

- 8、审议债券持有人会议参加方提出的议案，并作出决议；
- 9、当发行人未按时偿付当期本息，且自付息日或兑付日起三十个工作日之内仍不能如期支付当期本息时，有权决定启动抵押资产处置方案，以加速清偿本期债券及违约金；
- 10、对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情形时应采取的债权保障措施作出决议；
- 11、了解或监督发行人与本期债券有关的重大事件，当发生其它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作出相关决议；
- 12、授权和决定债权代理人办理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事宜；
- 1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职权。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向债权代理人书面提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并提供明确认案；
- 2、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付债券10%以上面值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出拟更换债权代理人、抵押资产监管人、偿债基金专项账户监管人等明确认案，或其他可变更、解聘债权代理人、抵押资产监管人、偿债基金专项账户监管人的情形发生；
- 3、发行人未按时偿付当期本息，且自付息日或兑付日起三十个工作日之内仍不能如期支付当期本息；
- 4、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5、抵押资产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6、达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处置抵押资产的触发条件；
- 7、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南充市独特的区位优势，良好的经济态势，发行人良好的经营业绩和持续的盈利能力，本期债券募投项目良好的经济效益和南充市嘉陵区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能够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及时足额偿付。南充市嘉陵区人民政府已将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作为全区重点工作，确保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 第十四条 风险与对策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及发行人在本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相关信息。

### 一、与本期债券有关的风险及对策

#### (一) 利率风险

由于国民经济运行、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国际环境变化以及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有上下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品种，并且期限较长，在债券存续期内，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如果利率向上浮动，可能导致债券的实际投资收益相对下降。

对策：

本期债券对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存在的利率风险已经做了适当评估，通过合理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可以保证投资人获得长期合理的投资收益。同时，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在国家规定的相关证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流通，如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获得核准，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将增加，一定程度上给投资者提供规避利率风险的便利，分散可能存在的利率风险。

#### (二) 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如果来自外部的不可控因素导致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发行人将难以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

对策：

目前，发行人运行稳健，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发行人资产流

动性较好，融资能力较强，为本期债券的利息按时偿付提供了有利的保障。随着政府对发行人支持力度的逐渐加大和南充市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未来发行人有着稳定的收入来源。同时，发行人将进一步提高管理与经营效率，严格控制成本支出，不断提升其持续发展能力。

### （三）流动性风险

由于本期债券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的时间在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可能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和变现时出现困难。

对策：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交易流通申请，力争本期债券早日获准上市流通。同时，其他各承销商也将促使本期债券交易的进行。另外，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企业债券交易和流通的条件也会随之改善，未来的流动性风险将会有所降低。

### （四）信用评级变化风险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和本期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目前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一旦出现影响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发行人的信用评级或债券信用评级将被调低，从而对投资者保持稳定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针对可能影响信用评级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将密切关注企业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积极预防并做好不良重大事项的应对措施，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时偿还，确保企业的评级稳定在一个良

好的水平。

##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 (一) 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范围涉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等领域，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对经济周期具有一定的敏感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缓甚至出现衰退，将可能导致发行人的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

发行人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优化产业结构，建立起适应公司业务特点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另外，作为地区核心的国有企业，在经济周期低谷时，地方政府会加大对公司的支持力度，以促进地区经济增长，这将有利于公司抵御经济周期带来的风险。

### (二) 产业政策风险

作为南充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主体，发行人的投资与经营对政府政策的依赖程度较高。现阶段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属于政府大力支持和发展的产业，但在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可能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此外，发行人从事的土地一级开发行业也对政府政策变动具有高度敏感性。国家的固定资产投资、环境保护、道路规划、土地利用、地方政府支持度等方面的变化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对策：

针对产业政策因素的影响，发行人将继续加强对国家财政、金融、产业等方面政策研究，关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发展动态，把握

产业发展机遇，不断壮大公司实力。此外，发行人将强化内部管理，降低可控成本，提高发行人经营效益，尽量降低政策变动风险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同时，保持和当地财政部门的紧密联系，应对一旦发生政策变动而带来的不利影响。

### 三、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 （一）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作为国有企业，政府对发行人的治理结构、战略规划、经营决策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影响到发行人自身的经营状况和业务拓展。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投资风险控制能力是发行人盈利情况的重要影响因素，经营决策或者内部控制失误将对发行人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

发行人将不断改革和优化公司的管理制度，建立起适应公司业务特点的组织构架和管理制度，并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项目管理和业务流程管理，规范运作，防范经营风险，保证公司的健康发展。从长远来看，随着南充市城市建设的不断推进和拓展，发行人在城市建设运营方面还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政府对公司的支持也将进一步强化。此外，未来发行人还将在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为基础的前提下开展多元化经营，大力开展经营性项目，增强自身造血能力，提高自身盈利能力。

#### （二）工程建设质量风险

由于建设管理等多方面原因，发行人负责的工程可能存在未能严格按照规划要求施工、随意改变项目计划或改变项目建设内容的现象，从而导致工程项目不能满足原定要求或达到原定标准，带来潜在的违约风

险，可能给发行人造成损失。

对策：

发行人在施工建设管理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将严格选择施工单位，加强工程监督管理，保证项目建设符合项目业主的相关规划或标准，保证工程建设内容符合发行人与项目业主的相关约定。

### （三）债务扩展风险

由于南充市嘉陵处于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阶段，故发行人在建及拟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导致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近年来负债规模增长较快，债务规模的扩张一方面增加了发行人的债务压力；另一方面，发行人为获得信贷融资使用自有土地等资产进行抵押，将降低发行人资产的变现能力。

对策：

发行人将在未来尽快将应收的回购款项收回，降低应收账款余额，还将通过土地一级开发整理业务，将土地存货转化为现金流入，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流动性。发行人将结合自身优势，积极开拓业务范围、提高盈利水平、增加营业收入。今后，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与金融机构的业务联系，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渠道融资，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同时，发行人将充分整合、挖掘城市可利用资源，通过对国有资本的有效运营，盘活资产，按照企业发展规律实行可持续发展，稳步提高企业运营能力，提高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进而提高资产流动性和资产质量。

### （四）合规使用债券资金风险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6亿用于南充汽配产业园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4亿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南充市嘉陵区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

制人，存在影响发行人经营决策的可能性。发行人若在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过程中发生擅自变更资金使用用途等不符合募集说明书所约定的情形，将对本期债券投资者造成损害，同时发行人也将面临主管机构的相关处罚。

对策：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要求，根据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资项目安排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安排专户管理、专款专用。此外，发行人相关财务部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账务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且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 （五）偿债保障措施相关风险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自身盈利能力下降、募投项目收入少于预期，发行人可能无力足额支付债券本息，从而对本期债券偿债保障产生影响。

对策：

发行人与南充市嘉陵区人民政府一直保持良好的关系，得到市政府方面的大力支持。发行人将结合自身优势，积极开拓业务范围、提高盈利水平、增加营业收入。同时发行人将继续合理制定年度投资计划，并提前安排好债务资金的还本付息；另一方面，发行人将加强同财政部门的沟通，确保专项建设资金和财政补助的及时到位，同时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从而保证公司可以按时偿还本期债券的本息。

## 第十五条 信用评级

### 一、信用级别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东方金诚”)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该债券信用等级表明本期公司债券具备很强的偿还保障,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很低。

###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 (一) 主要优势

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带动下,近年来嘉陵区经济发展速度较快,经济实力不断增强;

嘉陵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并获得上级政府较大力度的财政支持,财政实力较强;

公司主要从事嘉陵区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

公司作为南充市嘉陵区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在资产注入和债务偿还等方面得到了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

兴农担保集团综合财务实力很强,对本期债券的到期兑付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有很强的增信作用。

#### (二) 关注

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及土地收储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嘉陵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波动较大,未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受基础设施项目完工结算进度和嘉陵区土地交易市场行情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结构变动较大,未来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

性；

公司流动资产中变现能力较弱的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比很高，资产流动性较弱；

公司营业收入有所波动，利润总额对政府补贴有一定的依赖，盈利能力较弱。

###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和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的评级业务管理制度，东方金诚将在“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密切关注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实施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受评主体或债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

跟踪评级期间，东方金诚将向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发送跟踪评级联络函并在必要时实施现场尽职调查，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应按照联络函所附资料清单及时提供财务报告等跟踪评级资料。如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未能提供相关资料导致跟踪评级无法进行时，东方金诚将有权宣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东方金诚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将根据监管要求披露和向相关部门报送。

### 四、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117,870.21万元，已使用额度102,870.21万元，未使用额度15,000.00万元。发行人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如下表：

## 发行人已获银行授信明细

单位：万元

被授信人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南充市嘉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南充农村商业银行嘉陵支行	15,000.00	15,000.00	0
南充市嘉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南充嘉陵支行	45,000.00	30,000.00	15,000.00
南充市嘉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南充分行	19,000.00	19,000.00	0
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充分行	9,000.00	9,000.00	0
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南充市商业银行嘉陵区支行	870.21	870.21	0
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29,000.00	29,000.00	0
合计		<b>117,870.21</b>	<b>102,870.21</b>	<b>0</b>

## 五、发行人信用记录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良好，未发生过任何拖欠本息、违约事件。

## 第十六条 法律意见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律师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已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

一、发行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备发行本期债券的主体资格。

二、发行人已经取得在目前阶段本期债券发行所需的批准和授权，该等已经取得的批准和授权依法有效。

三、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券符合《证券法》、《管理条例》、《管理通知》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有关企业发行债券的各项实质条件。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和批准，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

五、本法律意见书中所引用的《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承销协议》等协议、文件合法、有效。

六、恒泰长财证券、东方金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及本所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备从事债券发行相关业务的主体资格，符合《证券法》、《管理条例》、《管理通知》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募集说明书》在重大事实以及所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方面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证券法》、《管理条例》、《管理通知》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符合企业债券发行条件，可以依法发行。

## 第十七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 一、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在1个月内就本期债券向证券交易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 二、税务说明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第十八条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清单

-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的核准文件
- 2、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 3、发行人2014-2016年三年连审的财务报告
- 4、本期债券法律意见书
- 5、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 6、债权代理协议
- 7、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8、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 二、查阅地址

(一)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1、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德禹

联系地址: 嘉陵区嘉兴路67号

联系电话: 0817-3631418

传真: 0817-3631418

邮政编码: 637900

2、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孙维星、刘侃、刘志明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C座506室

联系电话: 010-56673708

传真：010-56673728

邮编：100032

(二) 投资者还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  
募集说明书全文：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网址：[www.ndrc.gov.cn](http://www.ndrc.gov.cn)

2、中国债券信息网

网址：[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

如对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附表一：

**2017年第一期南充市嘉陵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网点表**

地点	序号	承销商	发行网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北京市	1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融资总部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C座506室	李锦芳	010-56673708
	2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总部	陕西省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王涛	029-96758